

贵州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承诺（备案）表

（织）水备〔2022〕3号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贵州毕节石油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500551904970Y		
	地 址：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南部新区二号路		
	电子邮箱：40458698@qq.com		
	法定代表人：苏丹 联系电话：13985380150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	授权经办人姓名：杨懿新 联系电话：13312236529		
	证件类型及号码：身份证、510303199309030029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	厦(门)蓉(成都)高速公路贵州“织金至纳雍段”1号加油站		
建设地点	织金县板桥镇白家坡，项目建设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05.767026027°，北纬：26.751310672°。		
征占地 面积 (hm ²)	0.59	挖填土石方总量 (m ³)	12476.2
区域评估 情况	开发区名称：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和时间：		
水土保持方 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及网址： 水土保持公示网 http://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97513		
	起止时间： 2022年2月8日至2022年2月21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 无		

承诺(备案) 内容	1.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 2. 《<u>厦(门)蓉(成都)高速公路贵州“织金至纳雍段”1号加油站</u>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编制单位: <u>贵州一众建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符合相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范的规定。 3. 依法承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按照承诺(备案)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流失防治。 4. 依法在项目开工前一次性向水行政主管部门缴纳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u>7129.7</u> 元。 5. 已按要求将相关信息录入“全国水土保持信息管理上报系统”。 6. 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向水土保持方案承诺(备案)机关报备。 7.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8.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9. 其他需承诺的事项:  法定代表人(签字): <u>郭</u>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u>郭</u> 2022年3月1日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其他 审批部门意见	材料齐全,符合要求,接受承诺(备案)。  接受单位: 织金县水务局 2022年3月1日